

债券简称：21 长沙轨道债 01/21 长轨 01

债券代码：2180389.IB/184062.SH

债券简称：22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轨 01

债券代码：2280172.IB/184350.SH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债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并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发行人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6 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2021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2022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中信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在本报告中对有关审计报告等专业数据及事项的引述，不表明中信证券对这些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证券未对相关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相关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部分 发行人基本情况	1
第二部分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2
第三部分 发行人履约情况	4
第四部分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6
第五部分 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9

第一部分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如有）	Changsha Metro Group Co.,Ltd.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万元）	5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668581060A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杜花路 166 号
法定代表人	罗国强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左卓
电话号码	0731-86850501
所属行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铁路运输业
经营范围	轨道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产业投资；市政设施管理、交通项目建设、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经营；广告设计、广告代理服务、互联网广告服务、广告制作服务；物业管理；轨道交通相关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地质勘察服务；人力资源培训；职工食堂；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二部分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证券作为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的企业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1 长沙轨道债 01/21 长轨 01
债券代码	2180389.IB/184062.SH
发行规模	10.00
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债券期限	10 年期
债券利率	3.95%
含权事项	不涉及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债券担保	不涉及
发行时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
最新跟踪评级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2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轨 01
债券代码	2280172.IB/184350.SH
发行规模	20.00
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8 日
债券期限	10 年期
债券利率	3.97%
含权事项	不涉及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债券担保	不涉及
发行时信用评级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

最新跟踪评级	主体评级 AAA，债项评级 AAA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的情况

“2021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办理上市及交易流通，其中，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简称“21 长沙轨道债 01”、债券代码 2180389.IB，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21 长轨 01”、债券代码 184062.SH。

“2022 年第一期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办理上市及交易流通，其中，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简称“22 长沙轨道债 01”、债券代码 2280172.IB，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22 长轨 01”、债券代码 184350.SH。

二、债券付息及兑付情况

“21 长沙轨道债 01”和“22 长沙轨道债 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1 长沙轨道债 01”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9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兑付日为 2031 年 9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1 长沙轨道债 01”已完成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期间的付息工作，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22 长沙轨道债 01”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32 年每年的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兑付日为 2032 年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2 长沙轨道债 01”已完成 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期间的付息工作，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信证券对“21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沙轨道债 01”的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21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沙轨道债 01”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

用，且截至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未发现上述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不一致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亿元）
21 长沙轨道交通债 01/21 长轨 01	10.00	5 亿元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项目建设，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5 亿元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项目建设，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0.00
22 长沙轨道交通债 01/22 长轨 01	20.00	10 亿元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及 7 号线工程项目建设，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0 亿元用于长沙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及 7 号线工程项目建设，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0.00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的公告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4 年 2 月 22 日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等发生变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2	2024 年 4 月 30 日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3	2024 年 8 月 30 日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四部分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2025 年 4 月，发行人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5]第 27-00003 号），发行人披露了《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根据上述报告披露的发行人财务数据对发行人偿债能力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1,985.02	1,904.22
流动资产	426.63	439.15
负债合计	1,239.60	1,188.78
流动负债	229.27	273.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42	71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0.26	670.12
流动比率（倍）	1.86	1.60
速动比率（倍）	0.84	0.69
资产负债率（%）	62.45	62.43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为 1,985.02 亿元，较 2023 年末增长 4.24%，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745.42 亿元，较 2023 年末增长 4.19%。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1.86，较 2023 年末增长 16.01%；速动比率为 0.84，较 2023 年末增长 21.64%，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43%和 62.45%，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45.90	44.26
营业成本	20.61	20.60
利润总额	2.26	1.10
净利润	1.34	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	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	1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8	-6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	29.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7	-18.67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45.90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3.72%；利润总额为 2.26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106.34%，主要系 2024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净利润为 1.34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22.2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6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90.75%，主要系 2024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38 亿元，较 2023 年减少 66.32%，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及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最近两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6.89 亿元和-58.08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系发行人处于地铁项目投资建设高峰期，地铁一号线、二号线以及西环线等项目在建所致。2024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43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24.38%。

三、发行人存续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境内存续债券余额为 170.30 亿元，境外存续债券余额为 0 亿美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存续债券付息兑付情况正常，发行人偿债能力良好，具有偿还能力，不存在偿债违约相关事项。发行人存续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债券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债券余额 (亿元)
25 长轨 06	私募债	2025-06-04	2032-06-04	7	5.40	2.06	5.40
25 长轨 03	私募债	2025-04-22	2032-04-22	7	4.50	2.12	4.50
24 长轨 G2	一般公司债	2024-08-23	2029-08-23	5	5.20	2.10	5.20

债券简称	债券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债券余额 (亿元)
24 长轨 02	一般公司债	2024-06-24	2029-06-24	5	20.00	2.17	20.00
24 长轨 01	一般公司债	2024-04-26	2029-04-26	5	23.00	2.40	23.00
24 长轨 G1	一般公司债	2024-04-03	2029-04-03	5	8.70	2.55	8.70
23 长轨 G4	一般公司债	2023-12-27	2028-12-27	5	8.00	2.90	8.00
23 长轨 G3	一般公司债	2023-11-01	2028-11-01	5	16.00	3.09	16.00
23 长轨 G2	一般公司债	2023-07-27	2028-07-27	5	5.00	2.80	5.00
23 长轨 G1	一般公司债	2023-04-25	2028-04-25	5	7.00	2.92	7.00
22 长沙轨交 MTN002	一般中期票 据	2022-08-29	2027-08-29	5	4.00	3.08	4.00
22 长沙轨交 MTN001	一般中期票 据	2022-06-17	2027-06-17	5	26.00	3.34	26.00
22 长沙轨道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22-04-18	2032-04-18	10	20.00	3.97	20.00
21 长沙轨道债 01	一般企业债	2021-09-22	2031-09-22	10	10.00	3.95	10.00
15 长沙轨道债 03	一般企业债	2015-12-21	2025-12-21	10	20.00	4.10	3.00
15 长沙轨道债 02	一般企业债	2015-07-14	2025-07-14	10	30.00	5.40	4.50
合计	-	-	-	-	212.80	-	170.30

第五部分 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依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交易场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二、披露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了 2023 年度债权代理人履约情况的报告。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1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沙轨道债 01”无增信措施。

五、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债权人按照《债权代理协议》、《2020 年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债权代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1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沙轨道债 01”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六、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债权人已督促“21 长沙轨道债 01”、“22 长沙轨道债 01”按期足额付息，债权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本页无正文，为《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并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